

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智联

公告编号：2017-005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一、本次会议的监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公司将 O2O 物流网络平台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调整为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传化陆鲸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传化货嘀科技有限公司、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浙江陆港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传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传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传化支付有限公司、天津传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杭州传金所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实施，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及募投项目实际运营需要考虑所提出，符合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 月 10 日